附件2

科研诚信承诺书

本单位了解海南省科技创新券相关政策、规定和管理流程，自愿申报2023年度海南省科技创新券，并作出如下承诺：

　　1.本单位对本申请材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全面责任。

2.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。

3.严格遵守《海南省科技创新券管理办法》中相关要求，并愿意履行相应责任。

4.与提供服务的专业服务机构无任何投资与被投资，隶属、共建、产权纽带等影响公平公正市场交易的关联关系。

5.本单位经营状况良好，未列入科研诚信异常名录、未违反国家、省、市联合惩戒政策和制度规定，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6.申报材料中如有虚假、伪造等违规、违法情况，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接受处罚。

　　特此承诺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　　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　　年 月 日